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徵聘【專任助理教授】

一、本所誠徵專任助理教授(含)以上 1 名。

經本校審議通過者，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聘。

二、應徵資格：具教育部認可國、內外諮商心理相關系(所)博士學位及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資格證書者。

三、學術專長：

(一)具備諮商理論與實務、特定諮商學派治療法、危機處理、學校輔導工作、兒童及青少年輔導、學習診斷與輔導等專長。

(二)具備諮商心理相關證照、執業 3 年(含)以上工作經驗，並具諮商督導經驗(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)。

(三)具大學教學及行政經驗，並獲國科會、教育部等研究計劃補助者尤佳。

(四)學術著作發表以具有 TSSCI 或 SSCI 等級期刊尤佳。

四、工作內容：教授特定諮商學派治療法、危機處理與諮商研究、輔導行政與評鑑研究、學習診斷專題研究、兒童諮商研究、青少年問題與輔導研究等相關課程及協助所務行政等。

五、申請者應檢附資料：

(一)電子檔

應徵助理教授(含)以上個人資料報名表，如附件。電子檔請 Email 至 thn@mail.nknu.edu.tw，主旨載明『應徵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助理教授(含)以上資料』，本所收到後將確認回覆。

(二)紙本內容(以下資料，請務必備齊並依序排列)

1.前揭應徵助理教授(含)以上個人資料報名表，請依格式填寫後列印紙本簽名一式各 2 份。

2.以下相關證明與資料均一式各 2 份：

(1)畢業證書或學經歷證件影本(國外學歷須檢附驗證證明)。

(2)博士修業期間歷年成績單。

(3)服務證明書(如教學相關聘書或聘函影本)。

(4)曾任教之大專課程，以及未來擬開設課程的教學綱要，包含上述[四、工作內容]中至少二門科目的教學綱要。

(5)檢附近十年研究著作目錄及至多五篇(本)研究論文抽印本。

(三)應徵者個人資料蒐集暨個人資料申請調閱同意書，如附件。

(四)應徵資料處理方式徵詢函，如附件。

六、申請者注意事項：

(一)為加速審核速度，請應徵者在完成電子檔內容後，先行於 **113 年 2 月 25 日前 E-mail** 至本所做為初審。相關紙本資料，請於收件期限內寄達(以郵戳為憑)。

(二)來件請依規定備妥所需文件紙本(不另通知補件)，申請資料均以密件處理。審畢若需歸還資料請填附件「應徵資料處理方式徵詢函」，本所將依指定方式通知申請者取回或寄回；若未先填列，將於審畢後銷毀應徵資料。

(三)以 E-mail 方式及手機通知初審合格者參加面試及試教(面試日期預計為 **3 月 14 日下午 2:00 起**)。

七、收件期限及方式：

(一)即日起至 **113 年 2 月 28 日(三)止(以郵戳為憑)**

(二)請限掛郵寄或宅配至本所，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 收

(三)信封上請註明一應徵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助理教授(含)以上

八、聯絡單位：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
連絡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 2102 沈美慧小姐
E-mail：thn@mail.nknu.edu.tw
本所網址 <https://cprc.nknu.edu.tw/>